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987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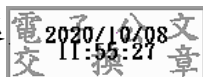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台灣康氏宗親總會教育獎助學金，自即日起至109年10月31日止受理申請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灣康氏宗親總會109年10月5日(109)康字第1091005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申請訊息請逕至該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kang.org.tw>/關於本會/獎學金制)查詢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會聯絡人陳曉琪(聯絡電話：02-87913391#131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9/10/08



1090004883